

证券代码：832310

证券简称：威奥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7 月 22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宋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审

核意见：

（1）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